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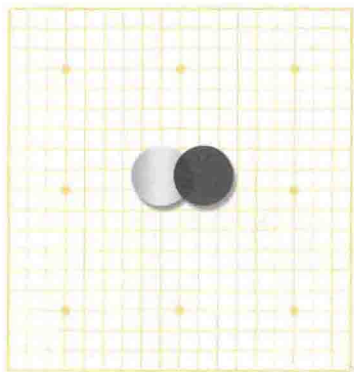
BOYI YU GONGYING

唐 静 / 著

博弈与共赢

| 基于欧洲一体化中政府间谈判框架研究 |

| jiyu ouzhou yitihua zhong zhengfu jian tanpan kuangjia yanjiu |



博弈与共赢

| 基于欧洲一体化中政府间谈判框架研究 |

| jiyu ouzhou yitihua zhong zhengfu jian tanpan kuangjia yanjiu |

唐 静 / 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博弈与共赢：基于欧洲一体化中政府间谈判框架研究
唐静著——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6
ISBN 978-7-5495-5547-5

I. ①唐… III. ①欧洲一体化—研究
IV. ①D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36400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衡阳顺地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园艺村 9 号 邮政编码：421008)

开本：88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8.125 字数：200 千字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目 录 ◇

绪 论 / 1

- 一、研究背景及意义 / 1
- 二、国内外研究综述 / 3
- 三、思路、框架结构及研究方法 / 11

第一章 对话与合作：政府间谈判的理论基础 / 15

- 一、谈判与谈判理论 / 16
- 二、外交谈判理论阐述 / 21
- 三、一体化进程中的政府间谈判理论 / 28

第二章 协调与整合：政府间谈判的历史考察 / 43

- 一、政府间谈判与近代欧洲体系的建立 / 43
- 二、政府间谈判：战后欧洲联合的必由之路 / 57

第三章 谈判与博弈：走向欧洲一体化 / 83

一、外交谈判中的双层次博弈理论分析 / 83

二、欧洲一体化谈判的博弈理论 / 97

三、政府间谈判——双层次博弈还是多层次博弈？ / 105

第四章 争吵与妥协：政府间谈判的范式研究 / 128

一、政府间谈判的根本原则 / 128

二、政府间谈判的构建与分析 / 146

第五章 国际环境与国内政治：政府间谈判的影响因素 / 163

一、国际结构变量与政府间谈判 / 164

二、国内政治变量与一体化谈判 / 170

第六章 个案研究：政府间谈判与欧洲一体化实践 / 191

一、里程碑式的政府间谈判 / 191

二、欧盟东扩：中东欧候选国入盟谈判解析 / 221

三、挽救宪政的政府间谈判 / 231

结 论 / 240

图标目录 / 244

参考文献 / 245

后 记 / 252

一、研究背景及意义

(一)问题的提出

欧洲一体化是 20 世纪后半期最重要的国际现象之一,从 1950 年舒曼计划提出,迄今已有 60 多年的历史。尽管在其发展过程中也出现过重重困难,甚至是重大挫折,但它却一直没有停下脚步,反而发展得越来越快,其前景也愈来愈为人们所看好。现今欧盟已成为当今世界最有影响的区域性组织,在国际经济政治活动中的影响也日渐增强。因此,加强对欧洲一体化的研究无疑十分必要。

“二战”的结束及冷战的初露端倪决定了欧洲诸国处于同一阵营的发展基调,欧洲共同体各国从此走向相互依赖和彼此协作的一体化道路。西欧大国关系尤其是德法关系对欧洲一体化的发展无疑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它们若能相互协作、彼此妥协,则能推进欧洲一体化发展,反之则一体化停滞不前。从舒曼计划的谈判开始,经过《罗马条约》、共同农业政策、欧洲货币体系、《单一欧洲法令》及《欧洲联盟条约》的谈判,欧洲一体化在跳跃式前进中发展到了欧盟阶段。上述六大谈判都是典型的政府间谈判,而大国政府间合作与妥协则是谈判成功的关键因素;而且,除《罗马条约》是由荷兰、比利时、卢森堡等小国发起外(尽管是由小国发起,但也是出于

对德法关系发展的不安而引起的),其他谈判均是由德法两大国根据自身的经济政治发展目标而发起的。可以看出,欧盟在 60 多年的一体化历程中,取得了一系列非凡成就。一方面,通过历次条约改革,欧盟的合作范围不断扩大,欧洲一体化经历了煤钢联营、关税同盟、共同市场、经济货币联盟的发展阶段,并已进军共同外交与安全 and 司法内务领域。另一方面,每次条约修订后欧盟都能通过政策立法的形式,制订较为合理的政策,确保欧盟在新增合作领域切实发挥影响。而无论是欧盟条约改革还是具体政策制定,本质上都是一系列成功的政府间谈判的产物。同时,超国家机构作用的相对低微和民族国家作用的日益增强,使得从政府间谈判角度研究欧洲一体化进程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欧洲一体化的发展(既有战后初期及 80 年代中后期和 90 年代的快速发展,也有 70 年代和 80 年代初的荒芜)本身也说明,一体化的内在逻辑发展力量还不够强大,从而佐证了从大国合作博弈角度研究欧洲一体化史的重大价值。

(二)研究意义

研究欧盟政府间谈判的形成历程,可以较为清晰地了解欧盟政府间谈判的内容和形式,以及欧盟制度设计对这一谈判过程及结果的塑造作用,理解欧盟政府间谈判不断成功的原因;可以从一个侧面认识欧洲一体化不断深化的机制和奥秘。

从现实意义上来看,本选题主要有两点意义:第一,有利于中国与周边国家的交往与合作。欧洲一体化是世界区域经济政治一体化的典范,特别是 1945—1993 年的一体化进程,主要是通过国家间协商谈判以及相互转让主权,通过一揽子计划相互妥协来实现的,在近 50 年的发展过程中积累了大量宝贵的经验教训。当前,中国积极参与了区域性合作,如上海合作组织的功能正在增加和完善,

中国正与东盟 10 国进行自由贸易区的谈判,正在加强亚太区域经济合作,加速融入世界经济体系等等,欧洲一体化的经验对中国无疑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第二,有利于中国与欧盟关系的健康发展。近几年来,欧盟先后发表了《中欧关系长期政策》、《与中国建立全面的伙伴关系》等文件,表明了欧盟对同中国发展良好关系的重视,中国同欧盟的关系也在不断地深入发展,研究欧盟中政府间谈判博弈以及如何由此走向共赢,有利于我们制定更为合理正确的对欧外交政策。

二、国内外研究综述

对于欧洲一体化这一非常引人注目的现象,从它酝酿、开始之日起,世界各国特别是西方国家的政府官员和专家学者就开始关注和研究。大体说来,西方国家对欧洲一体化的研究著述比较多,对大国关系及其在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作用和影响也多有涉及,但对大国外交关系在欧共体及欧盟内的作用以及这种关系如何推动欧洲一体化的进程所作的研究则相对要少得多。现有的相关著述大

多是对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某一较短时段作详尽的描述和分析^①。尽管观点并不一致,但对大国之间合作关系在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作用的肯定却几乎是相同的。

(一)从国际谈判到欧盟谈判的视角转移

欧共体时期,对于一体化进程中谈判的研究还是比较少的。如弗瑞德·查理斯·埃克尔(Fred Charles Ikle)的《国家谈判方略》(How Nations Negotiate, 1964)和亚瑟·拉尔(Arthur Lall)的《现代国际谈判》(Modern International Negotiation, 1966)。他们主要是把研究视角放在国际谈判的综述层面,并没有把欧盟谈判作为专门的研究对象,只是在研究某个谈判问题(如谈判程序、调停、协议)时,以欧共体成员国政府间谈判作为相关案例。这些研究成果,虽然没有以欧盟谈判作为研究对象,但却为当今的欧盟谈判研究者所重视,例如托马斯·谢林(T. C. Schelling)的《冲突的战略》(The Strategy of Conflict, 1960)、霍华德·瑞法(Howard Raiffa)的《谈判的艺术和科学》(The Art and Science of Negotiation, 1982)和威廉·扎特曼(I. William Zartman)的《谈判实践者》(The Practical Negotiator, 1982)等。其中最具代表意义以及为之后欧盟谈判作了

^① 这方面的著作主要有: Gisela Hendriks, Annette Morgan, *The Franco-German Axis in European Integration*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2001); Haig Simonian, *The Privileged Partnership: Franco-German Relations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1969—1984*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5); Douglas Webber, *The Franco-German Relationship in the European Un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9); Patrick McCarthy, *France-Germany, 1983—1993: The Struggle to Cooperate*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3); Thomas Pedersen, *Germany, France, and the Integration of Europe: A Realist Interpreta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Printer, 1998); Colette Mazzucelli, *France and Germany at Maastricht: Politics and Negotiations to Create the European Union* (New York and London: Garland Publishing, Inc., 1997); F. Roy Willis, *France, Germany, and the New Europe, 1945—1967* (Palo Alto,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理论准备的是国际应用系统分析研究所(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Applied Systems Analysis, IIASA)于1980年成立的一个国际谈判指导委员会(Steering Committee on International Negotiation),它开始倡导国际谈判研究。1986年,在获得卡内基基金会(Carnegie Corporation)的资助后,该研究所发起了PIN(Process of International Negotiation)项目。1987年5月,PIN项目出版了一本备忘录,即弗朗西斯·毛特纳·马尔科夫(Frances Mautner-Markhof)主编的《国际谈判进程》(Processes of International Negotiations)。这本书汇集了东西方学者的研究成果,其中探讨谈判的理论基础、分析方法以及国际组织和其他多边机制作用的部分,对研究欧盟谈判有重要的意义。不过,这一时期PIN还没有针对欧盟(欧共体)谈判展开专题研究。而PIN项目的另一项重要成果是维克托·克里蒙克(Victor A. Kremenyuk)主编的《国际谈判——分析、方法和问题》,这本书针对谈判问题的分析层次和研究方法进行的探索,对于当今欧盟谈判研究具有重要的借鉴作用。

欧盟成立之后,欧盟谈判作为一项独立研究迅速兴起,很多欧洲学者开始进入这一领域。一批欧盟谈判的研究成果发表在欧美学术杂志上。最具代表性的是《国际谈判:理论与实践》(International Negotiation: A Journal of Theory and Practice)和《欧洲公共政策》(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国际谈判》创办于1996年,每年出版三期,每期围绕一个主题进行探讨。该杂志的顾问委员会由PIN指导委员会的部分核心成员组成,因此两者有千丝万缕的联系。1998年,该杂志邀请了一些在该领域有相当影响的学者围绕欧盟谈判进行了专题讨论。这些学者大多常年致力于欧盟政策和国际谈判问题的研究,很多都是PIN项目的成员。《欧洲公共政策》在2000年时发表了题为“欧盟谈判与政策制

定”(Negotiation and Policymaking in the EU)的专刊,学者们从超国家、政府间等多个视角探讨了欧盟谈判与决策问题。此后,该杂志每年都会发表一些欧盟谈判方面的研究成果。除上述杂志外,《谈判》(Negotiation Journal),以及研究欧盟政治的《欧洲政治研究》(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欧洲国际关系研究》(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等杂志上也出现了一批专门研究欧盟谈判的文章。此后由众多欧洲谈判的研究者和实践家编著的《谈判中的欧盟》(Negotiating European Union)出版。该书审视了欧盟成员国内和成员国之间,欧盟机构内和机构之间,以及欧盟和其他成员国之间的谈判,并发现欧盟谈判进程的奥秘对于其他超国家和政府间谈判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而《欧盟谈判:进程、网络 and 制度》(European Union Negotiations: Processes, Networks and Institutions)则详细分析了欧盟谈判进程,指明欧盟谈判与众不同的特点。

(二)研究大国合作博弈在一体化中的作用

例如对德法双边主义在欧共体内的重要性和核心作用不持怀疑和否定态度。德法双边主义,是指德法如能在某一困难问题上达成妥协,它们的妥协也一般能为其他成员国接受,而这也反过来使德法事先得达成双边的协议,以此为基础达成共同体范围内的妥协,推进一体化的发展。如海格·西蒙尼(Haig Simonian)在其著作《权力性伙伴——法国与德国在欧洲联盟中的关系(1969—1984)》中就强调了“处于欧共体中心的巴黎-波恩对话的重要性”^①,并认为“海牙首脑会议相互利益的交换以及随后的关于共同体扩大的谈

^① Haig Simonian, *The Privileged Partnership*, p. 361.

判、经济货币联盟、法德两国在准备国际货币体系改革中的作用都证实了两国协作的重要性”^①。海伦·华莱士(Helen Wallace)也认为,在“共同体内,甚至是在整个70年代,巴黎波恩间的亲密关系在决定共同体议事日程和行动方案上经常扮演支配性角色”^②。对于德法间的这种不同于欧共体内其他双边关系的特殊伙伴关系,西方学者也大都确认其存在,华莱士就指出,“有明显证据表明,在欧共体谈判之前和之间都进行了紧密的德法合作和磋商。到70年代末,关于欧共体事务的磋商和协调已成为两国政府间的一种例行公事,以明确对方的立场并寻找办法来达成一致”^③。马初切丽(Colette Mazzucelli)在其博士论文《马斯特里赫特会议中的法国与德国》中也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即“德法两国在政府间谈判中能就种种不同的问题达成协议这一事实证明了这种‘特殊伙伴’关系的力量”^④。彼德森(Thomas Pedersen)在其著作《德国、法国及欧洲的联合——一个现实主义的解释》一书中则更是从“德法合作霸权”^⑤的角度分析了德法两国在《单一欧洲法令》以及《欧洲联盟条约》谈判过程中的重要作用。

(三)研究政府间谈判在一体化中的作用

英国曼彻斯特大学教授西蒙·布尔莫(Simon Bulmer)于1983

① Haig Simonian, *The Privileged Partnership*, pp. 361—362.

② Helen Wallace, "Institutionalized bilateralism and multilateral relations: axis, motor or detonator?", in Robert Picht and Wolfgang Wessels, *Motor für Europa: deutsch-französischer Bilateralismus und europäische Integration* (Berlin: Springer-Verlag, 1990), p. 146.

③ Roger Morgan and Caroline Bray, *Partners and Rivals in Western Europe: Britain, France and Germany* (Aldershot, UK: Gower Publishing Company Limited, 1986), pp. 161—162.

④ Colette Mazzucelli, *France and Germany at Maastricht*, p. 288.

⑤ Thomas Pedersen, *Germany, France and the Integration of Europe*, p. 156.

年发表了《国内政治与欧共体的决策》一文。在文中,他指出:“成员国国内关于欧共体的谈判方式,决定着各政策问题的进展和整个一体化的发展。欧共体层面上的谈判处于若干个他变量之间,但在自变量之外。这就是说,欧共体没有‘一个自主的政治制度’。”^①

美国加州克莱尔蒙特的斯克瑞普斯学院的维恩·桑德豪尔茨(Wayne Sandholtz)和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的约翰·齐斯曼(John Zysman)于1989年发表了论文《1992年:重新开始的欧洲谈判》。在文中,作者把1992年进程视为一种谈判的等级结构,认为一体化是欧洲国家和精英谈判的过程。为贯彻谈判结果的行动被贴上“1992年欧洲”的标签,它是由政府间谈判和各种国家工商业精英相互容纳组成的一个复杂的网络。^②

哈佛大学欧洲研究所的罗伯特·基欧汉教授(Robert Keohane)和斯坦利·霍夫曼教授(Stanley Hoffman)在《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的谈判正在进行的时候写下了《八十年欧洲制度的变化》一文,在文中指出了成员国政府是一体化的首要行为体,政府的优先选择和政府间谈判对一体化的方向和速度起了决定性作用。尤其是政治一体化只能通过政府间的磋商和协调以及持续的谈判来进行。^③

美国哈佛大学教授安德鲁·莫劳夫奇克(Andrew Moravcsik)对欧洲一体化的较为系统的解释开始于他对《单一欧洲文件》谈判的思考。1991年他在《国际组织》杂志上发表了《单一欧洲文件的

① Simon Bulmer, "Domestic Politics and European Community Policy Making",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21(4)1983.

② Wayne Sandholtz, John Zysman, "1992: Recasting the European Bargain", *World Politics*, 42(1)1989.

③ Robert Keohane, Stanley Hoffmann,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Europe in 1980s, William Wallace ed., *The Dynamic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1990.

谈判：国家利益和欧洲共同体内通常的国家管理》一文。在文中，他对霍夫曼的政府间主义进行了一定的修正，对成员国政府间的谈判进行了全新的综合，并在欧盟的框架下解释政府间讨价还价的性质及其对欧盟发展演变的影响，由此指出政府间谈判在欧洲一体化中的首要地位和成员国国内政治的重要性。在《欧洲的抉择——社会目标和政府权力：从墨西拿到马斯特里赫特》一书中，莫劳夫奇克进一步指出：“1995年以来欧洲一体化的总方针反映了三个因素：商业利益模式、重要国家的政府的各自谈判实力、增强履行国际责任与义务的诚信的刺激因素。这些因素中最根本的一个是经济利益。”^①他的自由政府间主义强调政府间谈判在欧洲一体化中的首要地位和成员国国内政治的重要性。

总体而言，西方学者虽充分认识到了大国政府间合作谈判及其对欧洲一体化的推动和影响作用，但仍然是论文居多，论著偏少，多就某一阶段的大国关系及其某一具体谈判进程中的作用进行分析或探讨，但在揭示政府间谈判与整个欧洲一体化进程的互动方面仍有不足，还缺乏系统性的论述。

就国内而言，我国学者对欧洲一体化的研究相对起步较晚，而且大多从政治、经济、文化等大处着眼。近年来虽已出版了不少专著，发表不少论文，但从政府间谈判角度来研究欧洲一体化进程的论著几乎难见。有些论文虽就该问题进行了研究，但均从各自的角度进行了阐释，没有作全面系统细致的研究。这些文章大致可以分成两类：

一是对欧洲一体化中的政府间合作理论进行研究。如黄正柏

^① Andrew Moravcsic,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3.

在《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2000年11期上发表的《战后欧洲联合中的“政府间主义”及其影响——兼及欧洲一体化与国家主权的关系》,是将政府间主义放在与超国家主义的理论斗争中进行阐述的。张茂明在《欧洲》2001年第6期发表了《欧洲一体化理论中的政府间主义》一文。文章对欧洲一体化中的政府间主义理论的产生背景、内容及其后的发展进行了详尽的研究,尤其对自由政府间主义理论的分析甚为中肯。房乐宪在《欧洲》2002年第1期上发表的《政府间主义和欧洲一体化》一文,从分析政府间主义兴起的背景及其最初理论传统出发,对该学说的发展演变和基本主张进行系统阐述,并对其理论贡献及局限性进行评判。周勇在《社会主义研究》2007年第2期上发表了《政府间主义和欧盟司法与内务合作》,文章在梳理政府间主义理论基本观点的基础上,总结了政府间主义对欧盟司法与内务合作的解释,分析了政府间主义对欧盟司法与内务合作理论解释的局限性,等等。总的来说,这类研究基本是立足西方学者的理论,就理论谈理论。

二是对政府间合作谈判的实务进行研究。如石坚、李竹渝和宁虹在《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2004年第6期发表的《趋同框架下的欧盟制宪与东扩》一文。该文就2003年12月13日结束的欧盟布鲁塞尔首脑会议上25个欧盟成员国与准成员国首脑未能就制宪问题达成一致进行探讨,指出在欧洲一体化的趋同框架下,理性的谈判或许可以促使制宪与东扩所带来的难题加快解决。黄正柏在《略论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几个特点和原则》一文中,提出“在一体化过程中有很强的国家控制因素,优先考虑的是尽可能保持政府间的方法,到处都尽可能让各国政府充当国内政治体系与共同体之间的把门人……所以欧洲共同体的决策体系取决于成员国达成协议,这是欧洲一体化进程的真实写照”。吉林大学王妍在其

硕士论文《欧盟东扩：中东欧候选国家入盟谈判解析》中就中东欧国家入盟谈判问题进行了专门探讨。赵怀普在《外交学院学报》2004年第9期发表的《欧洲一体化经验和时代精神》一文中，指出“由于成员国不同的国家利益通常导致对一体化政策发展的不同需求，而强求一致有可能使政策发展陷入停滞，故妥协就成为一体化政策发展不可或缺甚至唯一的手段”。这些论文大多不是研究政府间谈判本身，而是就其他问题进行研究的过程中，或多或少地提到，并认为政府间谈判在欧洲一体化中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就国内学者的研究而言，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政府间谈判问题的专项研究非常少见，几乎未见。

三、思路、框架结构及研究方法

(一)思路

鉴于上述国外和国内研究现状，本书将在借鉴国内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战后欧洲各国的政府间谈判与欧洲一体化二者的互动关系进行全面、系统的总体性研究，进而揭示其互动关系中带规律性的东西，从而深化对欧洲一体化和欧盟的研究；同时，通过总结几次具有代表性的政府间谈判的进程，更全面地认识和理解欧洲一体化中的决策机制及其演变规律，力求佐证欧洲一体化就是一个在谈判中博弈，在博弈中共赢的历程。

本书的任务和目的就在于揭示这一互动关系，关注的主要内容有以下四点：(1)欧洲各国在一体化过程中选择走对话和谈判道路的可能性与必然性；(2)各国政府在欧洲一体化历史进程中重大问题上的博弈与妥协；(3)各种因素如何影响政府间谈判；(4)政府间

谈判在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作用。

(二) 框架结构

本书包括绪论、正文和结论三部分。绪论部分主要介绍了选题背景、设想与意义,国内外相关文献的研究回顾,以及研究思路、框架结构和主要创新点。

正文共分六章,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章从理论环节探讨欧洲各国通过走政府间谈判的道路实现一体化的可能性。无论是在国际关系理论中,还是欧洲一体化的理论阐释中,都不难发现合作和对话已成为大国外交的主旋律。合作需要通过谈判的过程将各个独立的个体或组织的行动变得互相一致起来。在欧洲一体化中,交往与沟通是衡量一体化水平的重要标尺,要在这一地区实现更高层次的一体化,必须具备的一个重要条件是进一步增加各国之间的交往和沟通活动的次数,政府间谈判成为最重要和最直接的途径。

第二章从历史年轮上考察了欧洲由政府间谈判走向联合的必然性。伴随着欧洲统一观念的演进、发展,历史上也始终存在着两条根本对立的统一途径,即是武力还是和平?战后国际秩序的变化,使欧洲必须从战争所带来的深重危机中解脱出来,去构建欧洲的新秩序。欧洲各国社会精英对欧洲秩序进行了思考和探索,并因此形成了一批“欧洲派”的政党和权力集团。他们通过广泛联系,运用政治能量,尤其是手中掌握的实际权力,探寻出政府间谈判的方式,启动了并推动着欧洲一体化的进程。战后欧洲新秩序的探寻和构建是政府间谈判的大背景,新秩序即和平与地区发展,建立秩序的手段只能通过对话、合作与谈判。

第三章是关于欧洲一体化政府间谈判的全面理论阐述,根据欧